

(GF—2022—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永城市苗桥镇渔业特色小镇项目

建设单位：永城市苗桥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河南国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永城市苗桥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国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永
城市苗桥镇渔业特色小镇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
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永城市苗桥镇渔业特色小镇项目。
2. 工程地点：永城市苗桥镇。
3. 工程批准文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50，永公建【2024】
032号，永建招标【2024】3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按照工程量清单内容依据设计图纸施工。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依据设计图纸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24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23日。

计划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由于甲方没有提前排水，故排水工
期不包含在本合同工期内，本工程施工工期按实际排完水日期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伍佰贰拾壹万陆仟壹佰叁拾叁元
(¥: 5216133.00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红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

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永城市苗桥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副本两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申机

(签字)

蒋敏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91411481556947638W

地 址: _____ 地 址: 永城市产业集聚区后部经济园(原

管地址: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南芒

山段西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4766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蒋敏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370-6014913

传 真: _____

传 真: /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永城市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1001506610050212767